

013686

建水县水利志

云南省地方志丛书

建水县水利电力局

一九九〇年二月

云南省地方志丛书

# 建水县水利志

（内部发行）

建水县水利电力局

一九九〇年二月

## 《建水县水利志》编纂领导小组

|       |     |     |     |     |     |
|-------|-----|-----|-----|-----|-----|
| 组 长   | 黄思信 |     |     |     |     |
| 副 组 长 | 赵炳成 |     |     |     |     |
| 成 员   | 倪凤伟 | 张维凡 | 付德生 |     |     |
| 主 编   | 赵炳成 |     |     |     |     |
| 编 辑   | 张裕昌 | 钟卫光 |     |     |     |
| 审 核   | 黄思信 | 倪凤伟 |     |     |     |
| 审 定   | 杨 丰 |     |     |     |     |
| 资料搜集  | 张维凡 | 黄其昌 | 李兴国 | 钟卫光 | 赵炳成 |
|       | 张裕昌 |     |     |     |     |
| 绘 图   | 张维凡 | 李兴国 | 向朝明 |     |     |
| 封面题字  | 倪凤伟 |     |     |     |     |

# 序 一

要使农业生产能稳定地增长，就必须抗御洪旱灾害，大兴水利事业。目前，水利建设已由农业生产服务发展到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为城乡人民生活服务，为全社会服务。水利事业是全社会的一项重大事业。

《建水县水利志》根据县内“两坝、三山、一丘陵”的自然条件，本着志体要求，以翔实的资料，如实地分地区记述了建国三十多年来水利建设的历史，展示了水利建设的光辉成就及其宝贵的经验教训，反映了水利建设的地方特色和时代特点。志书对今后的水利工作将起借鉴作用，对子孙后代也是一部很好的乡土教材。这是极为重要的精神财富。

《建水县水利志》显示出该县三十多年来在中共建水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广大人民群众战天斗地、付出了艰苦的劳动，水利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为今后农业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但以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的标准来衡量，农业的灌溉问题还没有解决。山区灌溉面积较少，人畜饮水亦未完全解决，就是水利设施较多的坝区、丘陵区，也还有部份农田缺水灌溉，一遇较大干旱，不仅山区要因灾减产，就是坝区、丘陵区也要不同程度的受到影响。因此，要把坝区、丘陵区的粮食和甘蔗、烤烟、花生等经济作物的优势充分发挥出来，今后仍然要坚持不懈地搞水利建设。当前，特别要提出的是应采取工程措施，把狗街黑龙潭的泉水（年产水量4000万立方米）在雨季大部份引蓄起来，以解决羊街数万亩农田的灌溉，如达此目的，建水坝子的农业经济将出现一个新的飞跃。

建水县地处南盘江、元江（红河）的分水岭，属亚热带气候，

是我省少雨地区，水资源贫乏，旱灾是发展农业生产的主要威胁，现有的水源极其珍贵，真是滴水贵如油。所以，除继续兴修水利工程外，在水利管理上必须坚持改革，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加强计划性、科学性，搞好水库控制运用，蓄好水、用好水，最大限度地减少浪费。要充分利用水库的水土资源，积极开展综合经营，增强“以水养水”的经济实力。

《建水县水利志》设专章记述水土保持工作是非常必要的。水土流失是一个带普遍性的问题。由于乱砍滥伐，自然生态环境遭到破坏，水土流失严重，水库内泥沙淤积量急剧增加，直接威胁着工程的使用寿命，这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严重问题。我们必须提高认识，从思想上真正重视起来，采取生物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综合治理。首先要搞好水库周围及其上游的水土保持，尽量减少输入库内的泥沙量。随着水利科技的进步，因工程制宜地运用多种方法，把水库内淤积的泥沙排泄出去，延长水库的使用寿命。

水利建设事业任重道远。水利战线上的全体职工应与广大群众一道，继续努力，艰苦奋斗，把水利建设搞得更好，为经济腾飞，富民兴滇作出积极的贡献。

徐 明

1988年2月于昆明

## 序 二

水，是自然界的重要组成部份，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宝贵财富，是两个文明建设的重要物质条件，它关系到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的大事。

建水县各族人民，几百年来为了防治旱涝灾害，兴修水利，进行了辛勤的劳动。特别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过三十多年的艰苦努力，修建了一批史无前例的水利工程，提高了防洪抗旱能力，初步改变了建水县主产旱地作物——红薯的面貌，逐步扩大了水稻种植面积。

《建水县水利志》记述了建水县的自然概况、历代旱涝灾害和各族人民建设水利、防洪抗旱的事迹。它是一部较完整、系统的水利建设的历史记录，并总结了水利建设中的经验教训，为今后水利工作提供了宝贵的借鉴。

为继续改善、提高建水县防治洪涝、干旱灾害的能力，更好地解决好农业、工业用水和人畜饮水问题，必须充分发挥现有水利工程的作用，做好合理配套、挖潜，开展综合经营，提高经济效益。因地制宜、群策群力，继续兴建水利工程，整治河堤沟渠，把能利用的水充分利用起来。大力造林、护林。特别是山区要搞好绿化，建造“绿色水库”，防止水土流失，使之达到“青山常在，碧水长流，环境优美，人民富裕”。

彭 彬

1987年9月20日

##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编纂的指导思想。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坚持存真求实的原则，突出地方、民族、时代和专业特点。力求做到资料性、科学性和实用性的统一。

二、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的形式，以志为主体，图表穿插于志文之中。

三、本志按以类系时，详今略古的原则，上限追溯到有关史料可考之时，下限止于1987年。个别事物视其发展过程，为保持他的连贯性越下限记述。

四、本志采用现代汉语书面语记述。一些常用的专门词组使用简称缩写。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或后”简写作“新中国建立前”或“建立后”；中国共产党的各级组织缩写为“中共建水县委”、“红河州委”，甚至直书“县委”、“州委”、“省委”。

五、计量单位、专用符号均按国家规定使用。引用历史资料照实记载，一般不作换算。

六、历史纪年、地名均按当时当地历史习惯称谓记述，并夹注公元年号和今地名。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内区乡行政区划名称多次变动，本志为尊重历史按当时的称谓记述。

# 目 录

|                  |        |
|------------------|--------|
| 概 述.....         | ( 1 )  |
| 大事记.....         | ( 6 )  |
| 第一篇 自然条件.....    | ( 14 ) |
| 第一章 地理环境.....    | ( 14 ) |
| 第一节 地质地貌.....    | ( 14 ) |
| 第二节 水文地质.....    | ( 16 ) |
| 第三节 水文气象.....    | ( 17 ) |
| 第二章 河 流.....     | ( 18 ) |
| 第一节 南盘江水系.....   | ( 18 ) |
| 第二节 红河水系.....    | ( 19 ) |
| 第三章 水资源.....     | ( 20 ) |
| 第一节 地表径流.....    | ( 20 ) |
| 第二节 地下水.....     | ( 20 ) |
| 第三节 泉 水.....     | ( 20 ) |
| 第四节 水能资源.....    | ( 21 ) |
| 第二篇 自然灾害.....    | ( 37 ) |
| 第四章 水旱灾.....     | ( 37 ) |
| 第一节 灾 情.....     | ( 37 ) |
| 第二节 抗灾纪实.....    | ( 42 ) |
| 第三节 组织领导及经费..... | ( 46 ) |
| 第五章 地 震.....     | ( 48 ) |
| 第一节 震 灾.....     | ( 48 ) |
| 第二节 救 灾.....     | ( 48 ) |
| 第六章 水土流失.....    | ( 49 ) |
| 第一节 流失情况.....    | ( 49 ) |
| 第二节 危 害.....     | ( 50 ) |
| 第三节 治 理.....     | ( 51 ) |
| 第三篇 水利建设.....    | ( 53 ) |
| 第七章 坝区水利.....    | ( 53 ) |
| 第一节 建水坝.....     | ( 53 ) |
| 第二节 曲溪坝.....     | ( 65 ) |
| 第三节 面甸丘陵区.....   | ( 69 ) |
| 第八章 山区水利.....    | ( 72 ) |
| 第一节 东北部山区.....   | ( 72 ) |
| 第二节 西北部山区.....   | ( 75 ) |

|      |          |        |
|------|----------|--------|
| 第三节  | 南部山区     | ( 76 ) |
| 第九章  | 城乡供水     | ( 81 ) |
| 第一节  | 农村人畜饮水   | ( 81 ) |
| 第二节  | 城区生活供水   | ( 82 ) |
| 第三节  | 厂矿供水     | ( 82 ) |
| 第十章  | 河道治理及排涝  | ( 82 ) |
| 第一节  | 曲江河      | ( 82 ) |
| 第二节  | 泸江河      | ( 84 ) |
| 第三节  | 排 涝      | ( 85 ) |
| 第十一章 | 弃置工程     | ( 85 ) |
| 第四篇  | 水利管理     | (110)  |
| 第十二章 | 体 制      | (110)  |
| 第一节  | 县管设施     | (110)  |
| 第二节  | 区乡管设施    | (111)  |
| 第三节  | 设施保卫     | (112)  |
| 第十三章 | 三项基础工作   | (113)  |
| 第一节  | 清查整顿     | (113)  |
| 第二节  | 水利大检查    | (113)  |
| 第三节  | 三查三定     | (114)  |
| 第十四章 | 设施管理     | (115)  |
| 第一节  | 控制运用     | (115)  |
| 第二节  | 用水管理     | (117)  |
| 第三节  | 水 费      | (120)  |
| 第四节  | 综合经营     | (121)  |
| 第五节  | 养 鱼      | (122)  |
| 第十五章 | 除险加固     | (123)  |
| 第一节  | 病险库处理    | (123)  |
| 第二节  | 渠道防渗     | (124)  |
| 第五篇  | 电 力      | (126)  |
| 第十六章 | 发电站      | (126)  |
| 第一节  | 火 电      | (126)  |
| 第二节  | 水 电      | (127)  |
| 第十七章 | 电 网      | (132)  |
| 第一节  | 1 1 0 千伏 | (132)  |
| 第二节  | 3 5 千伏   | (132)  |
| 第三节  | 1 0 千伏   | (133)  |
| 第十八章 | 电力管理     | (135)  |
| 第一节  | 体 制      | (135)  |
| 第二节  | 供 电      | (135)  |

|                                  |                |       |
|----------------------------------|----------------|-------|
| 第三节                              | 电 价.....       | (136) |
| 第六篇                              | 水政、人文.....     | (139) |
| 第十九章                             | 机构沿革.....      | (139) |
| 第一节                              | 水利行政机关.....    | (139) |
| 第二节                              | 水利指挥部.....     | (143) |
| 第三节                              | 企事业单位.....     | (143) |
| 第四节                              | 省、州属单位.....    | (147) |
| 第二十章                             | 资金筹集及善后工作..... | (150) |
| 第一节                              | 资 金.....       | (150) |
| 第二节                              | 淹没豁免.....      | (152) |
| 第三节                              | 移 民.....       | (153) |
| 第四节                              | 伤亡抚恤.....      | (155) |
| 第二十一章                            | 水利纠纷.....      | (155) |
| 第一节                              | 县内用水纠纷.....    | (155) |
| 第二节                              | 与邻县水利纷争.....   | (155) |
| 第二十二章                            | 人 物.....       | (158) |
| 第一节                              | 先进工作者.....     | (158) |
| 第二节                              | 因公亡故人名录.....   | (158) |
| 第三节                              | 治水人物.....      | (160) |
| 附录:                              | .....          | (162) |
| 建水县水利之最.....                     |                | (162) |
| 临安修河教.....                       |                | (163) |
| 建水县政府呈文.....                     |                | (163) |
| 建水县、开远县关于云津洞石坝协议书.....           |                | (164) |
| 建水县水利费征收暂行办法.....                |                | (164) |
| 建水县跃进水系农田灌溉管理工作暂行规定.....         |                | (166) |
| 建水县红园山沟、通海县团结大沟引水协议书.....        |                | (169) |
| 建水县、石屏县关于山林水利协议书.....            |                | (170) |
| 建水县曲江公社、通海县马脖子电站用水协议书.....       |                | (171) |
| 建水县水利电力局关于划定天华山水库管理区域的报告.....    |                | (172) |
| 建水县水利电力局关于保护水利工程、划定管理范围的报告.....  |                | (173) |
| 建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保护曲江大河河堤的决定..... |                | (174) |
| 编后记.....                         |                | (175) |

## 概 述

建水县位于云南省南部，红河中游北岸。地跨东经 $102^{\circ}33'$ ~ $103^{\circ}11'$ ，北纬 $23^{\circ}12'$ ~ $24^{\circ}10'$ 之间。东邻弥勒县、开远市和个旧市，南隔红河与元阳县相望，西与石屏县接壤，北同通海县、华宁县毗连。建水县城是一座文化古城，距云南省会——昆明市210公里，距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首府——个旧市72公里。县境南北最长107公里，东西最宽58公里，总面积3789平方公里（已减划出的新寨乡），山区面积91.2%，坝区面积占8.8%。

建水古称步头，亦名巴甸。汉时属益州郡毋掇县地。西晋属宁州兴古郡。唐为南宁州都督府属东爨乌蛮地。南诏时于唐元和年间（公元806~820年）筑惠历城，隶通海都督府。元代至元十三年（1276）设建水州，隶临安路（路治在通海）。明洪武十五年（1382）改路为府，府治移至建水。清乾隆三十五年（1770）改建水州为建水县。民国二年（1913）改建水县为临安县，翌年复改建水县。民国十一年（1922）析出曲江、东山等北部地区设曲溪县。民国二十九年（1940）建水县隶云南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署治在建水（1949年迁个旧）。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水隶蒙自专区。1950年将红河南岸的敦厚镇、猛弄乡、永乐乡、太和乡、瑞云乡、六合乡划出设新民县（今元阳县），溪处乡划属红河县。1957年起建水隶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1958年10月，曲溪县撤销，其地复建水县。

县境原辖1镇16区，1987年改区为乡，设5镇12乡，即临安、西庄、陈官、南庄、曲江5镇，普雄、坡头、官厅、青龙、东坝、面甸、岔科、甸尾、李浩寨、东山坝、利民、盘江12乡，下辖140个村公所（办事处），1090个村民委员会（含临安镇8个居民委员会），1579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全县有1072个自然村。世居民族主要有哈尼族、彝族、回族、苗族、傣族、汉族。总户数96125户，总人口431537人，其中农业户84841户，381163人。耕地40.17万亩，农业人口人均1.05亩。

建水县境地形起伏，气温差异较大。建水、曲溪两个坝子属亚热带气候，土地肥沃，水利条件较好，人口集中，物产丰富。主产水稻、甘蔗、烤烟、花生等作物。水稻可一年两熟，蔬菜品种繁多。两盆地四周为起伏延绵的浅切割中山，海拔1600~2500米，气候温凉。县境南部山势巍峨雄壮，边沿地带的红河岸畔海拔陡降至230米，气候炎热，常年无霜，适宜种植热带作物。

县境交通方便。民国17年（1928）轨距60厘米的个碧石铁路通车至建水，1970年改建为米轨，县内长度58公里。公路有通往通海、石屏、个旧、元阳4条干道，县内总长201公里；区乡公路63条总长817公里。全县有17个乡镇、126个行政村、356个自然村通汽车。

县境地层自元古界到第四系，除侏罗纪、白垩纪缺失外均有分布，属高原岩溶地貌，地势略显南高北低。海拔最高点是五老峰2515米，最低点是坡头乡的阿土寨230米。县内有面积1平方公里以上的坝子12个，其中建水坝最大，面积260.6平方公里，曲溪坝次之，面积76平方公里。其余10个小坝子分布在南部和中部地区。

县境属南盘江水系和红河水系。南盘江从东部边境流过，县内一级支流有曲江河、泸江河、岔科河、大清河。红河从南部边境流过，一级支流有坝头河、玛琅河、养马河、龙岔河。全县水资源总量7.43亿立方米，每平方公里产水量20万立方米，人均占有1759立方米，两者都低于全省和全州的水平，属水资源贫乏的县。地下水2亿立方米，占水资源总量的27%。现有水利设施控制水量2.35亿立方米，占水资源总量的31.7%。水能资源可开发量2.5万千瓦，现已开发0.45万千瓦，占可开发量的18%。

县境内洪旱灾害频繁，旱涝交错，历史上尤以洪灾为最甚。《建水州志》记载：唐代元和年间南诏政权开始筑城，每夏秋溪水涨溢如海，少数民族谓海为惠历，汉语译为建水。这也是历史上泸江河肆虐为患的原由。据旧志记载，自1414~1949年的500多年间，发生大水灾49起，旱灾39起。特别是民国13年、14年连遭水、旱、雹灾，全县酿成大饥荒，饿死黎民百姓13897人，致病39675人，流离他乡者38943人；民国36年（1947）7月，泸江河决堤40余处，淹没农田2.8万亩，倒房200多间，死6人。民间流传着这样一首民谣：“前五百年赛过荆州，后五百年水滞沙丘，河水不向颜洞流，今日沙丘昔良畴，石屏海水淹东头”。

建水各族人民为了生存，变水害为水利，与洪旱灾害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元代至元年间驻建水的回回军疏浚颜洞入口和泸江河。明弘治年间参政陈宣派兵丁开挖石屏海河引异龙湖水灌田。万历年间兵备副使许宗鉴派兵丁修筑泸江河堤，并置田收租谷作为修河的经费。清雍正年间云贵总督鄂尔泰饬令知府张无咎组织民众凿除颜洞阻水之十三道石堰，加固泸江河堤、疏浚河道。同治年间东山坝干寨乡村民将块石凿通，砌成倒虹吸管跨越山沟引水灌田。道光年间曲江人民开挖九甲沟（今大兴沟）。光绪年间面甸区人民开挖南、北两沟引水灌田。民国年间曲江區茅草房村黄育英集资开挖育英沟等等。至1949年止，全县计有引水沟84条，塘坝39个，灌溉农田3.7万亩。为保大春栽种，水田一般不种小春作物，秋收后用来蓄水，称“冬水田”。全县连冬水田和泉水在内正常年景也只能使8万亩农田按节令栽种，其余仍要等天下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水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当家做了主人。通过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土地改革，消灭了剥削和压迫，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生产力迅速提高，农民迫切要求兴修水利。中共建水县委、县人民政府认真贯彻中央制定的“小型为主，蓄水为主，群众自办为主”的水利建设方针，领导和组织全县人民年复一年地开展水利建设。县水利部门根据坝区、山区、丘陵区自然条件和水资源、旱涝灾害等特点拟定治水方案，采取各种措施，保证水利计划的顺利完成。

1950~1955年，水利建设的重点是修复年久失修的沟渠、塘坝和河堤，减轻旱、洪灾害的威胁。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发展，1955年开始兴建库容105万立方米的东坝团结水库，当年建成。1956年春全县农村掀起兴修水利高潮，各区、乡普遍开展小型水利建设，县主办塔冲水库、神仙洞水库和跨县境引水的红园山大沟。至1956年完成各类水利工程1021件，增加灌溉面积5万亩。

1957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今冬明春大规模地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决定》，提出以“小型为主，中型为辅，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兴建大型工程”的水利建设方针。中共建水县委、县人民委员会认真贯彻执行，在全县又一次掀起兴修水利建设高潮。接着在1958年的“大跃进”中，县委提出“苦战一年，实现水

利化”的口号。全县投入水利建设的劳力达8万余人，开工的大小项目有1000多件。其中：中型水库3座，小（一）型水库18座①。水利民工实行“组织军事化”，自带口粮、工具上工地。有的社员门上一把锁全家修水利，有的男女青年推迟婚期齐上工地。各级干部带领民工长年累月奋战在深山峡谷，披星戴月，“挑灯夜战”。水利工地上广泛开展工具改良活动，使用手推车、矿车、索道、溜槽运土；挖渠地上的赶耙、吊杆、飞瓢（竹框）到处可见；跃进高沟采用“穿孔作业法”（多开工作面）开凿隧洞，从而提高了工效，加快了施工进度。跃进水库大坝仅用10个月的时间就筑成，7个月就开通跃进高沟70公里长的渠道，把水输到南庄区羊街坝灌溉农田。机械提水工程也在这一时期兴建。县铁工厂生产马拉抽水机15台，使用在南庄、东坝、陈官等区。1959年在岔科区青水塘建抽水站，安装单缸煤气机和水泵12台，后因机器质量低劣而拆除。是年还利用省外斜拉闸门（又叫锅盖闸）图纸，由县铁工厂生产此种闸门，用于小型水库。还远销省内外许多县。

跃进水库建成后，建水坝子的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坟堆累累、荆棘丛生的北校场和北山寺一带变成了良田；泸江河雨季洪水量得到控制，决堤成灾的状况亦不再出现。1962年6月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长朱德莅临建水视察时欣然赋诗一首：“夏日访临安，欣然改旧观。昔年军驻地，今日作良田。械斗之风息，人民建乐园。边疆如此固，邻友亦同欢。”

但是在“大跃进”中，由于在高速度、高指标、急于求成的左倾思潮影响下，出现对劳力和物资“一平二调”的“共产风”，损伤了非受益区群众的利益；“浮夸风”和“强迫命令风”严重，使一部份干部、民工身心受到摧残；三边（边测量、边设计、边施工）工程频频出现，有些工程未能完成设计要求，有的水库施工质量低劣，以至成为病险水库，有的甚至报废。

1961年贯彻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水利电力部“只搞续建和配套工程”的决定，对水利建设工程作了调整。停建工程大、投资多、见效慢的新高沟②和南庄区的龙泉寺水库、黄泥冲水库、官厅区的坝头河水库、岔科区的铜厂水库、东山坝区的金家庄水库；缓建天华山、曲作冲两座中型水库。集中力量续修跃进水库输水高沟，先后开挖支沟12条，并兴建664米长的团山倒虹吸管，把跃进水库的水从泸江河北岸引至南岸灌溉团山至高营一带2000亩农田。处理塔冲水库等病险工程。山区以村社为单位组织劳力修建小型水利工程。1963年按小（一）型规模续建天华山水库，1966年12月建成坝高14.5米，库容360万立方米。还开挖了龙潭水库引水沟，修建溢洪道。此外，对“大跃进”中平调非受益区的劳力、畜力和物资作了清退。这一时期的水利建设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由于无政府主义思潮泛滥，各级党政机关处于瘫痪状态，主管水利事业的农水科领导权被“造反派”夺取，领导干部、技术人员被批斗、下放，水利建设停滞不前。县管的跃进水系工程被肢解下放给公社管理，致使工程失修，效益下降。但在极其复杂困难的情况下，一部份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事业的干部、技术人员和群众仍坚守岗位，完成了普雄底柞隧洞等一些水利工程。

1968年各级“革命委员会”成立，在“新政权”的领导下，农村广泛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水利建设也同时进行。先后有南庄红旗水库、西庄大山水库、面甸尖山

水库、东山坝团结水库和跃进水库输水高涵开工兴建。除跃进水库输水高涵工期一年外，其余工程均在10年上下。

1977~1987年间建水的水利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1976年10月中共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建水县委认真贯彻中共云南省委提出的“以治水改土为中心，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的方针，发动群众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县成立农田基本建设指挥部和“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坝区以“园田化”为主，山区以建造梯田台地为主。水利建设亦相继开展，天华山、跃进水库的扩建和漾田万亩灌区泵站开工，泸江河进行整治，小型电力抽水站纷纷建立。至1978年底建条田4.4万亩，梯田台地1.65万亩，建成小型水库21座，坝塘29个，抽水站113处，新增灌溉面积3.6万亩。

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后，通过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和水利电力部提出的“搞好续建配套，加强经营管理，狠抓工程实效，抓紧基础工作，提高科学水平，为今后发展做好准备”的水利方针，对全县的水利建设进行第二次调整。水利建设的重点放在续修配套，除险加固，挖掘现有工程潜力和健全管理制度，提高经济效益等方面。国家增加了投资，省水利水电厅调省水利施工二大队承担天华山水库大坝的施工。使在建的两座中型水库的扩建配套，4座新建的小（一）型水库和漾田万亩灌区泵站得以顺利建成。同时还处理7座病险水库，开发地下水。对基建投资作了改革，实行定任务、定规格质量、定投资、定完成时间，由建设单位向水电局签订合同，竣工验收，投资节约不上缴的办法，对缩短工期、保证质量、降低工程造价收到好的效果。工程管理着重于机构的建立和健全，订立规章制度，开展综合经营，实行承包责任制。同时改革了水费征收办法。在基础工作上，完成了水利“三查三定”<sup>③</sup>，对象冲河水资源的开发做了勘测设计，编制《建水县1985~2000年农村电气化规划》，完成全县《水资源调查评价与水利化区划》。1987年开始建立乡（镇）级水利水土保持管理站。

1979~1980年间，建水遭受特大干旱，水源枯竭，大片农田荒芜。省人民政府拨给抗旱经费200万元，在陈官、南庄、东坝、青龙等区打机井、大口井开发地下水，还试办喷灌和滴灌。这些工程除喷灌效益较差外，都发挥了抗旱作用，有井一片绿，无井一片荒是当时的景况。抗旱中还使用高射炮发射碘化银炮弹施行人工降雨。

全县人民经过37年的艰苦努力，截至1987年建成各类水利设施2064件，其中：中、小型水库81座，总蓄水量11057万立方米；引水渠424条；电力抽水站273座，总装机容量13661千瓦；机电井221眼。有效灌溉面积由1949年的8万亩增加到24万亩，水利化程度达到59%；除涝面积3.5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73平方公里；为9.91万农村人口、3.13万头大牲畜解决饮水困难问题；建成农村小型水力发电站81座，装机容量4034千瓦；建成35千伏变电站3座，变压器容量1.33万千瓦安，架设高压线路701公里，低压线路500多公里。全县17个乡（镇）、123个村公所（办事处）、844个村寨通了电。水利和电力建设总投资5206万元，内国家拨款4000万元。

水利电力事业的兴起，促进了全县工农业生产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全县只有三个小厂和一些手工业作坊，总产值297万元。至1987年已有省州属企业5个、县属企业61个、乡镇企业85个，工业总产值1.1亿元，比1950年增长36倍。1987年全县农业总产值8646万元，比1950年的2494万元增长2.4倍；粮食总产

量10048.7万公斤，比1950年的5087万公斤增长1倍；甘蔗总产量21.8万吨，比1950年的1.7万吨增长12倍。成为全省粮食、糖料和蔬菜生产基地县之一。

但是，县境内水资源可开发利用量较少，已建成的水库主要靠拦截径流，受降雨量的制约，而且水库分布也不平衡。山区水源虽丰，但开发比较困难，现有水库不多，又都是抗旱能力比较低的小型水库、坝塘；坝区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较高，但因人口稠密，耕地集中，复种指数较高，用水量大，有些地方缺水现象仍很突出。此外，工程管理较差，有些工程多年无人管理，丧失灌溉能力。电力的供需矛盾更为突出，县内无骨干电站，用电靠滇南电网输供，州里分给的年度用电指标不能满足现有负荷的需电量。水利电力事业，任重道远。全县人民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发扬艰苦奋斗，奋发向上的精神，继续开发水资源，为振兴建水经济作出新的贡献！

---

注：①国家规定的水库规模分为：巨型：10亿立方米以上；大型：1亿至10亿立方米；中型：1000万至1亿立方米；小（一）型：100万至1000万（不含1000）；小（二）型：10万至100万（不含100万）；坝塘10万（不含10万）立方米以下。

②1960年计划从21公里处的跌坎上部再修一条输水沟至岔科区，时称“新高沟”。

③“三查三定”，即：查安全定标准，查效益定措施，查综合经营定发展计划。

# 大事记

## 明、清时期

明弘治六年(1493),参政陈宣、副使包好问、知府王资良、指挥庞松调集兵丁1500人开挖海河引异龙湖水灌临安田。

万历四年(1576),兵备副使许宗鉴征调乡民疏通泸江河。并在象冲河旁干沟置“桩柞田”收租谷作为修河经费。

清雍正七年(1729),云贵总督鄂尔泰命郡首张无咎、总镇张应宗、州牧祝宏征集乡民开凿颜洞阻水石坝十三道。并疏浚河道,加高培厚泸江河堤810丈,象冲、塔冲二河至三河口堤岸4375丈。翌年四月竣工。

雍正十年(1732),清政府议准云南盐道衙门每年拨给泸江三河岁修银三百两。

同治年间,东山坝干寨村群众用块石将中间凿通砌成倒虹吸管引水灌田,群众称“石龙吐水”。

道光二十五年(1845),泸江河堤决24处。双龙桥下边堤决水势汹涌,洪水千顷农田中冲开一河,长20里,宽2至3里,建水南门外一片汪洋,灾情严重,育美公(民间救济组织)捐巨款修复。

道光年间,曲江民众开挖九甲沟(今大兴沟),长10公里。

光绪三十二年至三十四年(1906~1908),连续大旱,秋谷无收,米贵如珠。官商联合从安南(越南)贩运大米,辗转千里,以解饥困之危。

光绪年间,漾田冲村民开挖南、北两沟,灌田4000余亩。

## 民国时期

民国2年(1913),县设实业所。

民国10年(1921),张雅琴、傅位卿等集资创办火力发电厂,谓“三益电灯公司”,装机容量40千瓦。后因管理不善亏本停办。

民国13~14年(1924~1925),久旱无雨,栽插失时,秧苗枯死。秋逢大雨又将已栽农作物淹坏,十室九空,秋谷无收。翌年又遭春旱和冰雹,四村秧苗多被打坏。由于两年连续遭灾,全县发生大饥荒,流离他乡38943人、致病39675人、饿死13897人。

民国18年(1929),改实业所为建设局。

民国22年(1933),滇军步兵第三旅一部协助漾田冲村民修复南沟和北沟。

民国23年(1934),曲江区茅草房村乡绅黄育英筹资开挖育英沟,长10公里,灌田2000亩。

民国26年(1937)夏,暴雨,泸江河决堤78处,淹没农田2万余亩,民房倒塌

30多间。

民国28年(1939),征调民工4200人,每人服工役3天,培修旷野、象冲、南庄三河堤埂,开挖普雄小水井管水沟。

民国32年(1943),春至夏初干旱,夏末秋初雨水过甚,泸江河决口,陈官、东坝、团山等地35042亩农田受淹。

民国36年(1947)7月21日~27日,连续发生3次水灾,泸江河堤决40余处,淹没农田28000亩。茭瓜塘、石桥正街、鸡市街、纸房巷受灾严重,倾倒房屋200余间,死亡6人。

民国37年(1948),云南省建设厅派技术员勘测象冲河包家山水力发电厂。次年旅省同乡会范承枢、张茂廷等人倡议兴建,资金由省人企公司拨股红息半开5万元。但因筹备未绪,未能开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 1950年

1月19日,边纵十支队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37师会师,第二次解放建水。县人民政府设建设科。

是年,漾田区人民政府组织群众整修南、北两沟。1984年县水电局拨款再次整修。受益面积增至5187亩。

5月,干旱,泸江河水断流,县人民政府动员珍珠区(今东坝区)、建中区(今城关镇和陈官区)、继鹏区(今西庄区)民工200人,使用龙骨水车100张,由邵连义带领到异龙湖车水抗旱,石屏县人民政府组织坝心区群众协助疏浚海河。

### 1951年

5月1日,建水县火电厂建成发电,装机容量40千瓦。

6月,云南省农林厅水利局于东坝陈家桥设“马军水位站”,曲江大新桥设“大新桥水位站”。

### 1952年

4月,举办第一期小型水利辅导员训练班,每乡一人,共70余人,时间10天。

同月,政务院水利部司长刘德润、西南军政委员会水利部科长魏正华、省水利局局长龙志钧等对计划兴建的羊街水库(今名跃进水库)坝址首次勘察。12月龙再次察勘,并决定设置羊街水文站。

12月,蒙自专员公署与云锡公司商定,由云锡出资,建水征调2000民工、石屏1000疏挖异龙湖海河。工程于次年3月完成,到6月放水4500万立方米供建水灌溉农田和开远南桥电站发电。

### 1953年

3月,省水利局第二测量队测量羊街水库和灌区地形,绘制1:10000地形图。

### 1954年

第五区青莲乡组织群众于老灌塘开挖水沟放塘内水灌田,并由象冲河响水坝开沟引水入塘。1958年建东、西两坝,高9.6米,库容200万立方米,即为水库。1977